北京市邮政管理局2022年度考试

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

根据公务员录用工作有关规定，现就2022年度北京市邮政管理局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进入面试人员名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职位名称及代码 | 进入面试最低分数 | 姓 名 | 准考证号 | 面试 时间 | 备 注 |
| 北京市北区邮政管理局行业管理科一级科员（职位代码：300110444001） | 127.6 | 岳思齐 | 170211193701807 | **3月24日** |  |
| 江 珊 | 170211195901101 |  |
| 高进辉 | 170213010603102 |  |
| 成植斌 | 170237020201005 |  |
| 刘晓彤 | 170237020201201 |  |
| 尤晓童 | 170237020206015 |  |

二、面试确认

请进入面试的考生于**2022年3月3日17时前**确认是否参加面试，确认方式为发送电子邮件。要求如下：

1.发送电子邮件至bjsyzgljrsc@163.com。

2.电子邮件标题统一写成“\*\*\*确认参加北京市北区邮政管理局一级科员职位面试”（内容见附件1）。如网上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、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化，请在电子邮件中注明。

**3. 逾期未确认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**

放弃面试的考生请填写《放弃面试资格声明》（详见附件2），经本人签名，**于3月3日17:00前**发送扫描件至邮箱bjsyzgljrsc@163.com。**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放弃声明，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，视情节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，记入诚信档案。**

三、提交材料

请考生于**3月7日前**将下列材料的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bjsyzgljrsc@163.com。邮件标题和正文均为“报考单位+职位名称+考生姓名预审材料”（例：北京市北区邮政管理局行业管理科一级科员职位张三预审材料）。请将所有材料制成图片文件，图片须端正、清晰、大小适中，建议每个图片文件控制在1MB左右，所有图片打包压缩一个RAR或ZIP文件。

（一）本人身份证。

（二）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。

（三）考试报名登记表（贴好照片，如实、详细填写个人学习、工作经历，时间必须连续，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，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）。

（四）本（专）科、研究生各阶段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，所报职位要求的外语等级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材料。

（五）应届毕业生提供所在学校加盖公章的报名推荐表（须注明培养方式）（附件4）。

（六）其他材料：考生健康信息表（附件3）。

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，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，将取消面试资格。个人健康信息如有虚假，造成疫情防控不良结果的，将承担相关责任。

四、资格复审

资格复审安排在**面试当天**进行。请考生报到时提供前期所提交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。逾期未进行资格复审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五、面试安排

面试采取现场面试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面试时间

面试定于**2022年3月24日**进行。**当日上午9:00**开始，请考生于**当日7:30**前到面试地点报到。**截至面试当天上午8:3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，取消考试资格。**

（二）面试地点

北京市邮政管理局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18号院。

交通路线：可乘地铁一号线在**万寿路**站下车，由B口出站后往北走50米，右转走10米路北侧。

六、体检和考察

（一）综合成绩计算方式

综合成绩 =（笔试总成绩÷2）×50% + 面试成绩×50%

（二）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

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:1及以上的，面试后应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:1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；比例低于3:1的，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70分的面试合格分数线，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。体检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七、疫情防控

（一）面试当天，考生报到时须提供“北京健康宝”绿码、行程码“绿码”和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自备并按要求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者无呼吸阀N95口罩，配合开展现场体温检测，统一签署公务员面试健康承诺书。凡经现场确认有可疑症状或者异常情况的考生，另行安排。

（二）对持非“绿码”、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、面试前14天内有国（境）外旅居史或与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史等情形的考生，报到时须严格遵守北京市疫情防控政策要求，需要集中隔离观察的，预留充足时间进行集中隔离观察。

（三）考生应自觉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按要求提供

个人健康等信息，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排查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（四）请考生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，从即日起至面试前，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，不出国（境），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注意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，凡出现疑似症状或身体不适等异常情况的，请提前到正规医院做好健康检查，积极治疗，并准备好有关检查报告和诊断证明，确保能够顺利参加面试。面试前考生所在地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且采取封闭管控的，请及时报告。

（五）面试疫情防控措施要求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随时调整，请考生主动关注北京市和本单位有关要求，如疫情防控要求发生变化，则按新的要求执行。

八、注意事项

考生应对个人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请考生提前安排好行程并随时保持手机联络畅通。

联系方式：010-68172016

电子邮箱：bjsyzgljrsc@163.com

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。

附件：1. 面试确认内容（样式）

2.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（样式）

3. 考生健康信息表（样式）

4. 报名推荐表（应届毕业生用）

北京市邮政管理局

 2022年2月22日

附件1

**\*\*\*确认参加\*\*\*（单位）\*\*职位面试**

\*\*\*邮政管理局：

本人\*\*\*，身份证号：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，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：\*\*\*\*\*，报考\*\*职位（职位代码\*\*\*\*\*\*\*），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。我能够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参加面试。

姓名（扫描件需手写签名）：

日期：

附件2

**[放弃面试资格声明](http://bm.scs.gov.cn/2015/UserControl/Department/html/%E9%99%84%E4%BB%B6%E4%BA%8C%EF%BC%9A%E5%85%A8%E5%9B%BD%E4%BA%BA%E5%A4%A7%E6%9C%BA%E5%85%B3%E6%94%BE%E5%BC%83%E5%A3%B0%E6%98%8E.doc)**

\*\*\*邮政管理局：

本人\*\*\*，身份证号：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，报考\*\*职位（职位代码\*\*\*\*\*\*\*\*\*），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。现因个人原因，自愿放弃参加面试，特此声明。

联系电话：\*\*\*-\*\*\*\*\*\*\*\*

签名（考生本人手写）：

日期：

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

附件3

考生健康信息表

姓名： 身份证号：

性别： 联系手机：

目前健康码、行程码是否为绿码 □是□否

新冠肺炎核酸检测时间： 测试结果：□阴性□阳性

近14天内是否有发热症状（37.3度及以上） □是□否

近14天内是否有咳嗽、咽痛、鼻塞等呼吸道症状 □是□否

近14天内是否有确诊肺炎（肺部感染）史 □是□否

是否有新冠肺炎其他相关症状 □是□否

是否处于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内 □是□否

近14天内是否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□是□否

近28天内是否有境外旅居史 □是□否

是否曾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

 □是□否

是否接触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的人员 □是□否

我承诺以上填写信息属实。如有违反的，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考生签名：

时间： 月 日

附件4

**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考试录用公务员**

**报名推荐表**

（适用于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）

毕业院校（系）： 身份证号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籍贯 |  | 生源 |  | 婚否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所学专业及学位 |  |
| 爱好和特长 |  |
| 在校曾任何种职务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 家庭成员情况 |  |
| 院、系党组织对学生在校期间德、智、体诸方面的综合评价： 院、系党总支签章 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  |

**(背面)**

|  |
| --- |
| 主要课程学习成绩 |
| 第一学年学习成绩 | 第二学年学习成绩 | 第三学年学习成绩 |
| 课程名称 | 上学期 | 下学期 | 课程名称 | 上学期 | 下学期 | 课程名称 | 上学期 | 下学期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教务处盖章 |
| 院校毕分办意见 |  院校毕分办签章 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

填表说明：

1. 请填表人实事求是地填写，以免影响正常录用工作，未经毕分办签章此表无效。
2. “生源”指大学生上大学前户口所在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。
3. “奖惩情况”包括考生大学期间的各种奖励或惩处。学习期间，如获奖励，请学生处审核并将奖状或证书影印件加盖公章后附上。
4. 填写本表“学习成绩”栏后，须盖教务处章。如有学生个人成绩登记单（表）可附复印件（加盖教务处章），免填此栏。